

教学工作通知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第 (13) 号

关于 2019-2020 学年实习成绩核准录入 及评选优秀实习生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按照学年工作计划安排,2019-2020 学年度学生顶岗实习按计划执行,现对实习平台成绩录入的操作及评选优秀实习生相关要求说明:

一、实习平台成绩录入操作说明

1、实习成绩的种类:

实习成绩分为第五学期的跟岗实习成绩以及第六学期的顶岗实习成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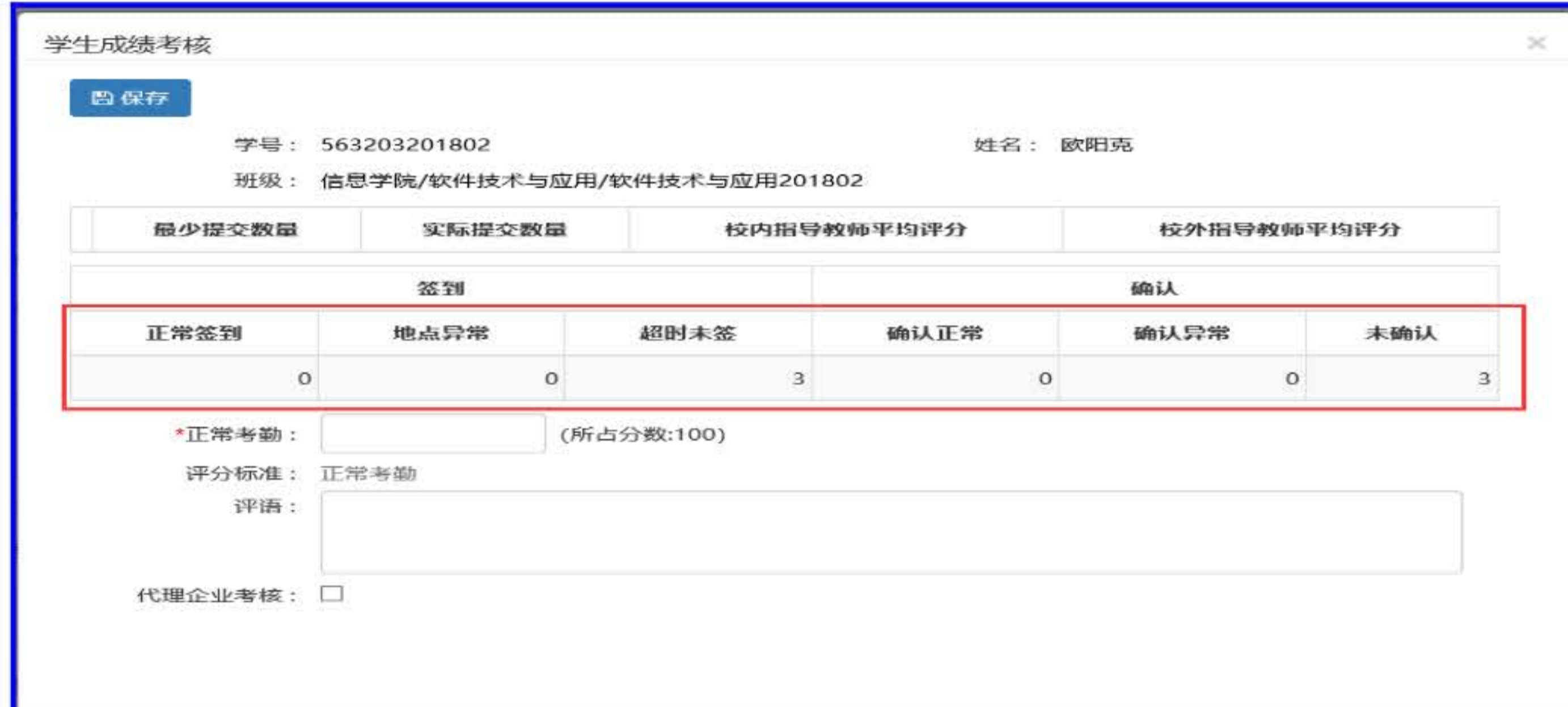
2、实习成绩录入要求:

各系如实习开始阶段未设置“需要录入成绩”,可在修改实习阶段的信息处,将“是否录入成绩”勾选,之后在下面就会提示编辑考核项,例如考勤签到、提交周报月报等,均可作为考核标准,此处按照各系实际要求编辑即可。

3、因实习管理平台不能自动生成成绩,但是在老师填写考核成绩时,对各考核项的数据均会有参考数据显示,教师可以根据平台的显示给学生评分。做为学生实习阶段的过程性考核,此所得分数为实习学生的**跟岗实习成绩(第五学期)**。



1



4、实习生在系统内提交实习总结(附表1),如学生使用手机端可先将实习总结的照片上传至平台内,使用电脑端可直接将实习总结的文件直接上传,待学生取毕业证时再将纸质版交给老师送系里存档,教师根据学生提交实习总结情况给予相应分数,此为学生的**顶岗实习成绩(第六学期)**。

5、各系需将学生的跟岗实习、顶岗实习成绩相应录入到教务管理系统中。

二、评选 2019-2020 学年优秀实习生

(一) 评选范围

全校各专业(高职、中职)参加 2019-2020 学年度校外实习(跟岗和顶岗实习)的学生。

(二) 评选条件

- 1、实习期间安全稳定,遵纪守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2、实习期间服从实习安排,尊重实习指导老师,服从配合实习单位相关人员的管理。
- 3、实习态度认真,勤奋好学,紧密联系实际,刻苦钻研业务。
- 4、具有良好的团队精神和人际关系,积极发挥协作和组织作用,受到实习小组、指导老师和实习单位的好评。
- 5、个人实习资料齐备且质量较高,按时全面完成实习计划规定的各项任务,实习成绩优秀。
- 6、完成就业工作,职业发展目标较清晰。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能参加优秀实习生的评选。

- 1、未参加实习或实习时间少于实习规定时间五分之一及以上者;

2

- 2、病假累计超过 2 周、事假累计超过 1 周或旷工 1 天以上者;
- 3、未办理相关实习手续或未经实习单位、学校同意,擅自离开实习岗位者;
- 4、违反学校和实习单位规章制度或因不服从分配受到批评处分者;
- 5、在实习过程中弄虚作假者;
- 6、因违反实习单位规章制度和基本要求,给实习单位造成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者;
- 7、未完成实习材料或实习材料不合格者。

(四) 评选程序

第一阶段:学生自我推荐或各教学单位推荐,提交《优秀实习生推荐表》。由被初选为优秀实习生的学生要对实习工作进行全面回顾,提交《实习总结》(要求 800—1000 字)并填写《优秀实习生推荐表》、实习期间的实习记录等材料由实习单位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一并上报所在学生所属教学单位。

第二阶段:教学单位复评。根据上报情况,由教学单位组织专业指导教师、辅导员(副主任)等相关人员结合学生实习期间的表现等予以复评,并按照本单位本年度毕业生总人数的 10%筛选出名单上报教务处(汇总上报第一阶段评选材料)。

第三阶段:教务处复审。根据各单位上报情况,由教务处组织相关人员复审。

第四阶段:教务处将复审通过的优秀实习生名单提交校长办公会批准。

(五) 评选时间安排

- 1、6 月 22 日上午 10:00 点前各教学单位完成初评工作并上报教务处。
- 2、6 月 23 日教务处组织进行复评报分管校长审批。
- 3、经分管校长审核后的优秀指导教师名单提交校长办公会批准。

(六) 奖励办法

优秀实习生由学校给予表彰并颁发荣誉证书。

附表 1 阜新高等专科学校实习生实习总结

附表 2 阜新高等专科学校优秀实习生审批表



3